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师市发改发〔2022〕101号

关于对第七师 129 团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项目（垃圾处理及排水管网建设） 初步设计的批复

第七师 129 团农业发展服务中心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第七师 129 团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（垃圾处理及排水管网建设）初步设计审批的请示》及相关附件收悉。经第三方评审通过，原则同意项目初步设计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代码

2202-660700-04-01-159890

二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

2021 年第七师 129 团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（垃圾处理及排水管网建设）主要包括 11 个连队，主要内容是垃圾处理及排水管网建设工程，分别为新建库容 1 万 m³垃圾填埋场一座；垃圾转运站 5 座；垃圾分类箱 11 座；垃圾转运车 2 辆；排水管网 5475m，管径 DN200-DN300；50m³/d 污水处理站 4 座。

三、工程概算

项目总概算投资 1000 万元，其中工程直接费 873.79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78.55 万元，预备费 47.62 万元。

资金来源：中央预算内资金。

四、建设年限

2022 年 4 月-2022 年 10 月。

五、工程建设有关要求

请接此批复后，严格按基本建设程序开展各项前期工作。

第七师胡杨河市发展改革委

2022 年 7 月 5 日



抄送：师市农业农村局，办公室存档。

新疆兵团第七师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 年 7 月 5 日
